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 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报告、"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蔡达峰作的常委会执 法检查组关于检查食品安全法实施情况的报告。报告介绍了执 法检查工作基本情况、法律实施取得的显著成效、存在的主要 问题,提出进一步推动法律实施的意见建议:凝聚食品安全全 链条监管工作合力,加大食品安全标准体系建设和实施力度, 加强食品安全监测执法能力建设,统筹推进学校及周边食品安 全工作,强化网络食品等新业态食品的监管,健全进口食品相 关法律制度,巩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尽快启动食品安全 法全面修订工作。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鸿忠作的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森林法实施情况的报告。报告介绍了执法检查主要情况,指出森林法有效实施为美丽中国建设奠定坚实基础,我国森林资源保护和生态修复取得显著成就,林业高质量发展保持良好态势。报告分析了贯彻实施森林法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提出进一步推动森林法全面有效实施的意见建议:进一步提升森林资源总量质量,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培育,强化

林地林农权益保护,拓展"两山"转化路径,促进林草产业提质增效,健全完善林业法治体系。

会议听取了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受国务院委托作的关于金融工作情况的报告。报告介绍了2024年11月以来金融工作主要进展及成效、当前经济金融形势和问题挑战,提出下一步工作考虑:落实落细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为巩固拓展经济回升向好势头营造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金融监管,不断增强监管质效;突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重点方向,着力提供高质量金融服务;持续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金融高水平双向开放,维护国家金融安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金融风险,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会议审议了国务院关于 2024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报告介绍了国有资产总体情况、管理情况和审议意见落实情况,提出下一步工作安排: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提升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水平,健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制度体系,全面提升国有资产报告质效。

会议听取了财政部副部长郭婷婷受国务院委托作的关于 2024年度企业国有资产(不含金融企业)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 专项报告介绍了国有企业基本情况、持续完善企业国有资产管 理监督情况、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取得的显著成效以及企业国有 资产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进一步加强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的工作考虑: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监管,充分激发国有企业活力;优化国有经济布局结构,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以科技创新培育发展新动能;压实责任强化监督,切实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主任许宏才作的关于 2024 年度企业国有资产(不含金融企业)管理情况的监督调研报告。报告介绍了企业国有资产总体情况、管理工作和管理成效,分析了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了相关建议: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加强国企监督管理,完善考核评价机制,提升国企发展质量。

会议听取了司法部部长贺荣受国务院委托作的关于刑罚执行工作情况的报告。报告介绍了2021年以来全国司法行政部门和公安机关刑罚执行工作的主要工作和成效、当前刑罚执行工作面临的困难和挑战,提出下一步工作措施:持续强化政治建设和法治建设,坚决守牢安全稳定底线,全面提升刑罚执行质效,久久为功狠抓过硬队伍建设。

会议听取了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张军作的关于人民法院海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报告介绍了党的十八大以来海事审判工

作新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问题,提出推动海事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措施和建议: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加快建设国际海事纠纷解决优选地,完善海事审判体制机制,配合健全完善涉海法律规则体系,锻造高素质专业化海事审判队伍。

会议听取了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应勇作的关于人民检察院刑罚执行监督工作情况的报告。报告介绍了主要工作和成效、面临的问题和困难,提出下一步工作打算和建议: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确保刑罚执行监督工作正确方向;加大监督力度,着力纠正刑罚执行中的突出问题;完善工作机制,不断提升刑罚执行监督质效;加强协作配合,共同维护刑罚执行公平正义;强化素能建设,持续锻造高素质专业化的过硬刑罚执行监督队伍。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东明、肖捷、郑建邦、丁仲礼、 武维华、铁凝、彭清华、张庆伟、洛桑江村、雪克来提•扎克 尔, 秘书长刘奇出席会议。

国务委员吴政隆,国家监察委员会负责同志,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各省区市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部分副省级城市人大常委会主要负责同志,部分全国人大代表,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等列席会议。